

大竹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公开信息 30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县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坚持便民利民、公开公正、依法行政的原则，严格落实信息保密审查、严格更新发布时限、严格审核把关，落实“三级”审核制度，杜绝错误敏感信息上网，扎实推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按照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要求，进一步细化完善政府网站目录系统，提升政府网站建设规范化水平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健全信息公开监督机制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完善内部监督约束机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按照县政府的统一要求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信

息公开不够全面，个别栏目长时间更新较慢；政策解读方式不够灵活多样；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、规范性和质量有待提高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针对存在的问题，着重抓好以下工作：

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。紧扣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中央、省委决策部署，结合新时代政务公开要求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与公众的需求紧密联系起来，切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加大放管服改革、项目建设、创新驱动、助力经济发展优惠政策等有关信息的公开。

二是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。深化政务服务理念，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，积极参加政府信息公开、网站管理等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依法公开政府信息的能力和水平。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。

三是优化信息公开渠道。加大工作创新力度，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通过海报、图片、LED 等多样形式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，方便群众、服务群众。同时结合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 10 件事，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，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